

## → 察者看台

# 家用摄像头要明确使用边界

■戴先任

最近，无锡一法院审结了两起因在家门口安装摄像头引发纠纷的案件。这两起案件最终都因邻居给摄像头加装了挡板，得以解决。

现如今，越来越多的家庭安装智能可视门铃等带有监控功能的电子设备，这确实有利于保护安装者的人身财产安全，给人们的生活带来一定便利。

但正对邻居家门口或对着居民公共过道的可视门铃，又有着“双刃剑效应”。如就算安装者没有偷窥他人隐私的企图，也可能造成他人隐私泄露的结果。比如智能可视门铃一般可以24小时不间断录制；而“云存储”则是在画面出现变动时才会录制，画面静止时不会录制。而从本地上传至云端存储的录制视频中，有可能包括大量人员活动的画面，甚至人脸信息。如果安装者主动泄露出或是可视门铃遭到黑客入侵，信息遭到暴露，都会对他人的隐私甚至人身财产安全带来侵害。

可视门铃带来对邻居隐私权的侵犯，无锡的这两起案件中，最终得以解决，就给所有人上了一堂“普法课”。实际上，此前也发生了不少类似案例，但仍然有越来越多的人安装可视门铃或摄像头并不会对摄像头进行遮挡，由此带来的侵犯他人隐私权的问题也越来越常见。背后原因则在于存在监管盲区、监管空白。

《民法典》规定，“隐私是自然人的私人生活安宁和不愿为他人知晓的私密空间、私密活动、私密信息”，明确将“私人生活安宁”纳入隐私权保护范畴。但对于“私密空间”的范围尚未做出具体界定。

与此同时，“家门口”又并不属于完全的公共空间，具有一定私密性。在“家门口”安装家用摄像头是否构成侵权，问题就在于安装行为是否侵权了他人的隐私权、个人信息权益等合法权益。安装者要能平衡好自身权益与他人合法权益之间的关系，兼顾自利与他利。

所以，如何保护私人生活安宁，又避免侵犯他人隐私权等合法权益，还有必要进一步在法律上对“私密空间”的范围予以明确划分，弥补监管空白。要将可视门铃等纳入强有力监管范畴，明确使用边界，避免可视门铃等成了侵犯他人合法权益的“罪恶之眼”。公众也要明晰权利边界，增强法律意识，懂得尊重他人的隐私权，同时也要增强维权意识，对他侵犯自身权益的不法行为，也要能勇于维权。同时，也要防范安装摄像头存在的隐私泄露风险，如需要摄像头的生产者克服技术缺陷，加强对摄像头市场的监管，用户也要设置强密码和校验，在选购摄像头时，也要选择品质靠得住的产品……

“可视门铃”不能成了“偷窥门铃”“偷视门铃”，家用摄像头不能成为“侵权摄像头”。要防范家用摄像头带来的“双刃剑”风险，需要多措并举，让家用摄像头变得更加安全，更好用于家庭安全防护。

## 世相浅见

1.暑假来临，又到了学生配眼镜的高峰期。不过，近年来动辄数千元的配眼镜花销，让家长们把近视和牙齿正畸、打生长激素一同列入了养娃“败家三件套”。

**点评:**有媒体报道，现在给孩子配副眼镜几乎没有少于四位数的。更关键的是，这些价格不透明，在不同的地方浮动极大，医院、门店、眼镜城各有各的价。此外，眼镜的术语也越来越多，什么折射率、防蓝光，还有一堆英文缩写的指标。这些指标稍微一变，价格就蹭蹭上涨。作为普通消费者，对这些专业名词一无所知，只能听任摆布。因此，笔者希望相关部门可以从规范市场着手，保证眼镜市场的价格合理性和透明度。比如镜框、镜片价格，应该有更清晰的标准、更有力的监管，压缩不同经销商坐地起价的空间，至少让经销商都做到童叟无欺，也让消费者买个明明白白。

2.近日，一则《商场厕所标识设计不合理，男女难以区分》的消息登上热搜，引发网友热议。说的是，有网友在社交平台上吐槽，宁夏银川市某商场的男女厕所标识让人难以分辨。

**点评:**文化本质决定，文化创意不可人为造次本末倒置。厕所标识承载的根本价值和核心功能，就是为方便市民如厕，提供清晰明晓的导引和辨别。对于如厕者而言，标识越醒目越明白越好，文字越简单越通俗越好。反之，不妨试想一下，如厕者因看不懂或误辨标识引发的，绝不仅仅是困窘和尴尬，还有可能是完全没有必要的误会，甚至是完全可以避免的纠纷。作如是观，厕所标识是否需要进一步统一标准和持续改进规范管理，答案乃“秃头上虱子——明摆着”。

3.日前，重庆市永川区萱花消防救援站副站长黎尧，收到了清华大学硕士研究生录取通知书。在2022年全国硕士研究生统一招生考试中，25岁的黎尧以优异的成绩考取了清华大学公共管理专业在职研究生。消防员有时间和精力学习吗？参与各类灭火救援1000余次的黎尧说：“时间挤一挤，总还是有的！”

**点评:**常言道：无志之人常立志，有志之人立长志。消防员黎尧在心中立下大志，便一边干好本职工作一边艰辛备考，付出了比常人更多的努力和艰辛。就拿当下网络时代抑制自己看手机、聊天的欲望，把碎片时间用于读书学习，足以说明他是拼着这样一种锲而不舍的精神，加上自信、自律和不服输不达目的不罢休的韧劲，终于实现了自己当初立下的“大志”。这也再次证明：每一个人定一个自己的目标，持之以恒地努力，都可以做到。很多人没做到就是没有坚持，只要坚持，可能这一次达不到，但总会慢慢接近目标，最终攻克“堡垒”，取得成功。综合新华网、人民网

## → 新闻漫话

## 乐见“课本游”成暑假新时尚

■王 琦

今年暑假，“课本游”等特色旅游产品成了最受欢迎的亲子游产品之一。对于孩子们来说，每每读到课本上提到的人文古迹和自然风景，总会产生好奇，总想着去实地走一走，看一看。过去由于经济、交通等条件限制，很多时候只能“身不能至，心向往之”。近年来，随着时代发展和社会进步，“课本游”正从梦想变为现实。

明代董其昌在《画禅室随笔》中写到，“读万卷书，行万里路”，提倡多读书以增长才学，多游历以增加见识。“课本游”正是将“读万卷书”和“行万里路”有机结合起来，达到知行合一的目的。只有登上泰山，才能真正懂得“会当凌绝顶，一览众山

小”。只有到滕王阁看看，才能深刻体会“落霞与孤鹜齐飞，秋水共长天一色”。通过实地参观、现场体验，孩子们对课本上的文字有了更深刻的理解，进一步增强了他们对祖国大好河山的自豪感、对中华传统文化的认同感。

暑期的“课本游”大多是亲子共同参与，“课本游”和“亲子游”呈现出重合的趋势。家长和孩子们跟着课本中的事件、景色选择出行地点，实地感受课本中的文化背景和历史典故，受益的不只是孩子，家长自身也得到了熏陶和教育，使得传统文化有了更为广泛的传播。

对于各地旅游部门来说，“课本游”的兴起正是文旅复兴的大好机



遇。比如汶川推出了大禹华诞系列活动，游客可以在实地聆听文化专家讲授“大禹文化”。面对“课本游”成为新时尚，相关景区应进一步丰富旅游形式，提升服务质量，实现景区和游客双赢。

## → 有话就说

## 用“硬手段”对付“软裁员”

■吴 玲

者，讲述他们和用人单位“博弈”的故事。

近年来，类似于倒逼员工“主动离职”的“软裁员”做法相当隐蔽，也给劳动者维权带来了极大挑战。有调查发现，一些企业逼员工“主动离职”的办法五花八门，其手段包括不限于大幅降薪、调离岗位、变更工作地点、安排过重的工作任务等。

一些企业玩起倒逼员工“主动离职”“软裁员”的把戏，是以种种借口，编个理由逼迫员工“主动离职”，目的在于回避相关法律规定的企业辞退员工应该支付相应的经济补偿。这种逼迫离职的做法，不仅对员工造成伤害，更是一种违法行为。记者采访了几位被迫离职的劳动

按照《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

规定，用人单位单方面变更劳动合同，必须基于生产经营的客观需要，且不得显著降低劳动者的工资待遇、劳动条件。企业需要裁员，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

可以说，企业“软裁员”逼职工“主动离职”走人，是违反相关法规，侵犯劳动者合法权益的行为。而且也严重影响和谐劳资关系的构建，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因此，这就要求相关部门要用监管的“硬手段”对付“软裁员”，对于那些“逼人离职”的企业依法予以处罚，切实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 → 今日论坛

## “城市漫步”缘何成为年轻人“新宠”

■梁宇飞

近来，“Citywalk”在年轻人群体中悄然兴起并逐渐成为一股风潮。“Citywalk”意为“城市漫步”，参与者行走在一条独特的城市路线上，用双脚探索，深入城市的肌理，感受城市的气质。

随着越来越多的年轻人参与到“城市漫步”中，我们不禁好奇，城市缘何值得漫步？

首先，相较于一地已经规划形成的固有的旅游线路与代表景点，“城市漫步”的沿途充满了新奇与趣味，这种偶然性会带来别样的心理预期。年轻群体在互联网固然可以寻找到关于一地的描述，但在当地的“人间烟火”中寻觅城市文明的肌理与脉络，其所带来的体验感与趣味性即是“城市漫步”的特色所在。

其次，与一般的旅行不同，“城市漫步”的氛围也显得轻松愉悦许多。没有了出行之前的攻略查询，精打细算与充分准备，大可以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这种自由随性的旅行方式与内容，也反映了“Z世代”独特的精神追求和生活态度。

最后，“城市漫步”的兴起，也反映了年轻人的交往需求与对社群的需要。“城市漫步”活动往往通过互联网平台进行联系与组织，漫步者们也会寻找“志同道合”的旅行者一同游览，“旅游搭子”必不可少。可以遇见兴味相同的“旅游搭子”，结识更多好友，“城市漫步”的社交属性自然不能忽视。

综上所述，“城市漫步”的兴起，既反映了年轻人爱好自由的生活趣味，也代表了一种愉悦洒脱的生活方式。在这种对城市的探寻方式渐成风潮的同时，也为各地的发展带来了契机。毕竟只有依托自身独特的文化脉络与烟火气息，才能够真正应用好“城市漫步”背后的文化趋势。

